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407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
承辦人：股長 陳茗志
電子信箱：arch200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都工字第11300100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近日審核本市110中都字第857號建造執照工程之使用執照申請案件，明知有損鄰列管卻未向本局報備，致使公務人員登載不實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1月10日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旨揭事項因情節重大，後續營造廠、監造建築師等移送相關懲處委員會辦理審議，該代辦業者及相關人等移送本局政風單位依規續處。
- 三、請貴公會宣導會員周知，本局針對使用執照審核加強管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中市辦事處一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中市辦事處二處、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政風室、本局營造施工科

